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1年5月31日《关于核准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39号）和2011年6月15日《关于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11]376号）核准公开发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8月4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类型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2月4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市场以实物黄金为支持的交易所交易基金等金融工具，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实现对国际市场黄金价格走势的有效跟踪。

四、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内依法可投资的公募基金（包括ETF）、固定收益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此外，本基金为对冲汇率风险，可以投资于外汇远期合约、外汇互换协议、利率期权等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范围：在拟投资对象资产数量和资产规模允许的条件下，投资于跟踪黄金价格或黄金价格指数的公募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80%，其中投资于有实物黄金支持的（Backed by physical gold）交易所交易基金的比例不低于上述黄金基金投资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5%。黄金基金指黄金ETF、黄金股票指数ETF以及其他跟踪黄金价格或者黄金价格指数的非上市黄金公募基金。

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本基金现金头寸可存放于境内，满足基金赎回、支付管理费、托管费、手续费等需要，并可以投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直接投资实物黄金、除黄金ETF外的其他形式的交易所交易黄金产品、黄金收益凭证、或与实物商品挂钩的衍生品等其他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以后在国内上市、以跟踪黄金价格或黄金价格指数为目的的ETF,以及在国内外上市的黄金期货合约、黄金期权合约以及其他黄金衍生品等），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限制规定，不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海外市场跟踪黄金价格的交易所交易基金（ETF）以实现对黄金价格的有效跟踪，所投资的海外市场黄金ETF将以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金融工具为主。本基金不直接买卖或持有实物黄金。

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ETF组合管理策略、现金管理策略以及衍生品投资策略三部分组成：

1、ETF 组合管理策略

（1）黄金ETF 的选择标准

本基金目前将选择有实物黄金支持（backed by physical gold）的黄金ETF 作为主要投资标的。实物黄金支持的黄金ETF基金管理人持有标准化实物黄金并且一级市场的申购赎回也是以实物黄金进行，从而此类黄金ETF可以有效跟踪黄金价格。

在具体遴选黄金ETF的过程中，本基金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规模（Asset under management）、跟踪误差（tracking error）、估值基准（basis of valuation）、计价货币（denominator）、流动性（liquidity）、透明度（transparence）、、上市地（listing exchange）、ETF管理公司（Management Company）、组织架构（structure）等。具体说明如下：

1）规模：是指黄金ETF 本身所管理的资产规模大小，而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黄金ETF 可以从市值规模和黄金储存量两个角度来衡量，规模越大，越可以产生规模效应，降低黄金ETF 本身运营成本从而降低跟踪误差，并且增加投资安全性；

2）跟踪误差：是指黄金ETF的资产净值（NAV）与跟踪指数（一般为金价）的偏离度，跟踪误差越小，说明黄金ETF 的运作越成功；

3）估值基准：是指黄金ETF 每日进行估值的基准，目前绝大部分黄金ETF 均以伦敦金的价格作为基准；

4）计价货币：是指黄金ETF每日估值和交易的基准货币，由于国际通用金价为美元计价，所以本基金将以美元计价的黄金ETF为主，以减小其它货币对美元的汇率风险；

5）流动性：是指黄金ETF 在二级市场交易量的大小以及买卖价差的大小。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买入黄金ETF 基金份额时，标的ETF 流动性高，产生的冲击成本会越小，越有利于本基金跟踪误差的控制；

6）透明度：主要指黄金ETF 的信息披露程度，信息披露越完全、真实、迅速，越可以减少潜在的投资风险；

8）上市地：本基金投资于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的黄金ETF；

9）ETF管理公司：选择运作黄金ETF时间长，运作成熟，管理规模大的ETF管理公司，将有利于降低本基金的潜在对手方风险；

10）组织架构：主要指黄金ETF 各参与方的权责关系和合约结构，不同市场上黄金ETF 的组织架构有所不同，合理的组织架构可以保障黄金ETF 的顺利运作，减少潜在的参与方风险。

本基金将选取流动性良好、规模合理、跟踪误差较小、透明度较高、费率低廉、估值基准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间的差异小、组织架构合理的黄金ETF 作为主要投资对象，构建备选基金库。

（2）组合构建策略

本基金在备选基金库的基础上，在建仓期内综合考虑备选基金库中黄金ETF的历史运作记录、市场流动性、上市交易所、交易币种等因素，并以最优跟踪本基金基准、从而使本基金跟踪误差最小为目标来进行黄金ETF投资组合的构建。

（3）组合调整策略

在投资组合构建完成后，本基金基本上将采用买入持有的投资策略，但本基金会根据ETF投资组合和现金比例严格控制基金净值和基准的偏差，适时调整组合内不同ETF的比重以及现金比例，以实现对基准的有效跟踪。

[illegible]

（90）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四川中路213号久事商务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联系人	邵珍珍
电话	(021)53686888	传真	(021)53686100-7008
网址	www.962518.com	客服电话	(021)962518、4008918918

（91）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	叶顺德	联系人	田芳芳
电话	(010)83561146		
网址	www.xsdzq.cn	客服电话	95399

（92）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A 座F12、F13		
法定代表人	董祥	联系人	薛津
电话	（0351）4130322	传真	（0351）4130322
网址	www.dtsbc.com.cn	客服电话	4007121212

（93）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丹	联系人	张勇
电话	（021）23238888	传真	（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薛竞、张勇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情况，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四、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3.在"五、基金的业绩"部分：基金业绩更新至2017年12月31日。

4.在"六、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5.在"十八、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6.在"二十、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相关直销机构、代销机构的信息。

7.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示了自2017年8月4日至2018年2月4日本基金的相关临时公告事项。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6日

关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国海证券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自2018年3月16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投等业务。

一、基金定投等业务

自2018年3月16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业务详情如下：

基金名称	开通定投业务	定投起点（金额：元）
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

二、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		
法定代表人	何春梅	联系人	刘峻
电话	0771-5532512	传真	0771-5530903
网址	http://www.ghzq.com.cn	客服电话	95563（全国）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6日